

证券代码：600505

证券简称：西昌电力

公告编号：临 2019-011

##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涉及诉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法院已立案受理
- 2、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 3、涉案标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 万股股权及其孳息、配送股、转增股、已分配红利
- 4、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暂无法判断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就与重庆市涪陵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或称“涪陵投资公司”）、张良宾股权转让纠纷一案（详见公司 2012 年 1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的《关于追偿工作进展情况的公告》，编号：临 2012-01 号）提起诉讼，近日，已由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诉讼基本情况

- （一）起诉时间：2019 年 4 月 16 日
- （二）收到案件受理通知书时间：2019 年 4 月 16 日
- （三）诉讼机构：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
- （四）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委托代理人：北京大成（成都）律师事务所

被告：重庆市涪陵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被告：张良宾

#### 二、本次诉讼起诉的基本情况

- （一）诉讼请求

1、请求判令被告重庆市涪陵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张良宾停止侵权、返还财产，将侵占原告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 万股股权及其孳息、配送股、转增股、已分配红利返还给原告；

2、请求判令由二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 （二）案件的事实和理由

被告张良宾利用其控制的公司，自 1997 年持有原告公司的股权，为原告的第一大股东，张良宾并实际控制原告公司。2002 年前后，张良宾着手操纵侵占原告所持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称“华西证券”）的股权，并与被告涪陵投资公司、成都雅砌建材有限公司等串通，以涪陵投资公司与原告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等方式，侵占原告的 5000 万股华西证券股权。

经二被告共谋，涪陵投资公司于 2002 年 4 月 1 日与原告公司签订了一份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将原告所持 5000 万股华西证券股权作价 5000 万元转让给涪陵投资公司，涪陵投资公司利用张良宾利用多种渠道和方式隐秘从原告公司套取的资金，“支付”了 5000 万元股权转让款，进而将股权变更登记到涪陵投资公司名下，由涪陵投资公司代张良宾持有。

原告得知股权被侵占的情况后，曾多次主张权益，但二被告均未予置理，二被告侵占原告股权的行为持续至今，一直未予改正。

##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目前，案件审理程序尚未开始，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无法准确判断本诉讼事项对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及时公告以上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备查文件：

1、民事起诉状；

2、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2019]川民初 52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

特此公告。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9 日